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2025 年度海珠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编号: [JG2025-5590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建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	通过	
4	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爱富兰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7	广州市第三建筑装修有限公司	通过	
8	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9	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：2026-01-01 00:00:00 至 2026- 01-05 00:00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

联系电话： 020-34150030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20-89885682 ， 联系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472号4楼410室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